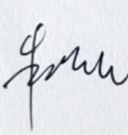


8. 套用特定生产供应者的条件设定投标人资格、技术、商务条件。	☐ 有 ☒ 无
9.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 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 有 ☒ 无
10.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 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 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 有 ☒ 无
11.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 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 有 ☒ 无
12. 限定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只能以现金形式提交。	☐ 有 ☒ 无
13. 对仅提供有关资质证明文件、证照、证件复印件的, 要求必须提供原件; 对按规定可以采用电子证照的, 要求必须提供纸质证照。	☐ 有 ☒ 无
14.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 有 ☒ 无
其他情况 说明	
招标人审查 结论	招标人审查意见: 经审查, 本项目招标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 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审查人员签字:  (单位盖章)  2025年7月15日

